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未实现盈利,董事会认为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永悦	60387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办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晓峰	熊晓峰	
联系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5幢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5幢	
电话	0595-8729025	0595-8729025	
传真	0595-87269725	0595-87269725	
电子信箱	yyb@yyki.com	yyb@yyki.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块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 C26)。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导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块业务处行业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

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参与市场竞争的企业较多,行业竞争比较激烈。在大部分的市场竞争下,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品牌集中,并形成部分具有自主品牌、规模较大和渠道优势的大型企业。国际上规模较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主要为亚兰公司和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上述两家公司均已在我国内设厂。公司人造树脂块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树脂块供应商之一。

(二)无人机行业  
近年来,随着无人机技术的发展,政府政策鼓励和应用场景的增加,推动无人机行业快速发展。2023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强调要积极打造生物医药、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点。加快完善中国低空经济产业链,培育低空经济产业链企业,已经成为新一轮经济发展的新动能。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将低空经济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安全健康发展,标志着从“未来产业”向“支柱产业”的跃迁。这是2024年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后,低空经济连续第二年成为国家战略重点。点作是低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无人机行业近2年以来受到更广泛的关注和政策支持。

(一)报告期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方向以及产业布局规划,为了更加准确地响应公司真实经营情况,公司对现有生产行业进行梳理,按照所处行业进行重新归类,形成了不饱和聚酯树脂块业务和无人机业务两大版块业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苯乙烯、顺酐、PET塑料片、2-甘醇、苯酐等原材料,部分原材料直接向生产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向生产商的经销商采购。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通过比较各供应商的品牌、质量、持续供应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后,择优选择并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并每年进行评定。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合格供应商体系。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对苯乙烯采购苯乙烯、顺酐、PET塑料片、2-甘醇、苯酐等原材料,部分原材料直接向生产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向生产商的经销商采购。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通过比较各供应商的品牌、质量、持续供应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后,择优选择并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并每年进行评定。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合格供应商体系。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不存销模式。直销客户中,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以生产商为主,贸易商占比较低,其中,生产商为公司的最终客户;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产品并非直接卖给终端用户,而是与贸易商签署普通的商品买卖合同,贸易商对其采购的产品可自行定价销售,也无最低定价销售的要求。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在销售活动的组织上,公司会按照行销区域划分的区域级负责制。公司根据不同的区域由不同的区域经理进行管理,区域经理负责所辖区域的人文、自然、社会条件等特点,更好地实现销售及售后服务,促进区域经理对所负责领域的深理解化,在向客户营销时更侧重于产品服务。

2、无人机业务  
目前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整机产品销售、多元化化应用服务以及先进无人机的技术研。

(1)采购模式  
以降低本增效为核目标,采用集中采购、战略合作、优化流程、数据分析等多种手段,通过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利用先进技术提升采购效率,确保管理需求和库存,实现成本的降低和效益的提高。同时,注重风险管理并供应链优化,确保采购的稳定和库存。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一整套解决方案给客户,是通过满足客户需求定制化需求或代理销售及企业直销的融合,公司设立销售中心、产品事业部、品牌营销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

(3)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外部资源协同共同研发为辅的集成式研发模式。研发工作主要为技术原理型可行性探索、产品设计实现与试验、产品性能测试与完善三方面,并力求原理可证,试制可行,试验可靠。具体工作会根据不同的项目特点进行分析判断并按此推进,同时在关键阶段对研发人员实施激励考核,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

3、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 333,243,544.19 529,399,390.17 -36.67 553,408,28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419,583.35 429,936,366.96 -38.59 502,479,629.66

营业收入 370,353,100.87 337,715,407.47 9.66 296,328,39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283,481.63 333,194,116.08 7.83 296,131,10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546,051.41 -70,087,181.48 不适用 -39,105,98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790,292.16 -71,872,909.44 不适用 -40,240,02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2,482.18 -43,907,010.47 不适用 19,239,296.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11 -15.07 减少34.04个百分点 -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0 -0.1938 不适用 -0.1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0 -0.1938 不适用 -0.109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64,758,238.61 94,011,678.65 103,895,923.89 107,687,25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2,096.45 -12,755,004.96 -8,905,870.03 -131,703,07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5,029.32 -12,753,354.97 -9,006,384.04 -116,335,52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495.31 -24,582,937.94 -31,664,706.23 20,976,657.30

季报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股东总户数 13,3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的普通股股东总户数 11,0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借出股份)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股) 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股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1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62,159,500 17,30 0 股权质 抵押境内非国有法人

2 陈晓 0 45,640,000 12,70 0 无 境内自然人

3 陈晓 6,870,090 1,91 0 无 境内自然人

4 陈晓 5,210,080 6,000,000 1,67 0 无 境内自然人

5 陈晓 4,641,296 1,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6 陈晓 4,872,219 4,598,481 1,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7 杨小霞 2,834,600 3,889,600 1,08 0 无 境内自然人

8 陈晓 3,653,000 3,653,000 1,02 0 无 境内自然人

9 陈晓 2,536,300 3,500,000 0,97 0 无 境内自然人

10 陈晓 0 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季报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4、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6、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8、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10、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3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4.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59%。

1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